

106047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公司代號：2945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股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股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股東會防疫須知】  
 1.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貴股東自備口罩且應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110 三商家購

110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常會  
 出席票  
 時間：110年5月28日上午10時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6號8樓會議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 承認2020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1)○承認(2)○反對(3)○棄權
- 承認2020年度盈餘分配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 「公司章程」修訂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暨相關事宜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檢舉獎金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50-7333  
 禁止向集保索取或取得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委託書行為。實者，最高給予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110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限本人帳號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一、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填寫本人之匯款銀行帳號，並簽名或蓋章後於110年5月28日前寄回。 二、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無誤且同意匯款者免寄回。 三、匯款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寫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配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基本資料)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四、匯費或郵費由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五、現金股利50元以下且無匯款帳號者，本公司將於發發日前另行通知領取現金。	

###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143

戶名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電話	國籍或註冊地
電子信箱	股東印鑑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110年5月28日上午10時，假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6號8樓會議室召開110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9時30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其議程如下：

- (一)報告事項：1.2020年度營業報告。2.202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報告。3.審計委員會查核2020年度決算表冊報告。4.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報告。
- (二)承認事項：1.承認2020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2.承認2020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三)討論事項：1.«公司章程»修訂案。2.«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3.«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4.解除本公司董事之就業禁止案。5.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暨相關事宜案。(說明詳如附件一)
- (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議決擬訂如下：  
1.股東現金股利：擬提撥新台幣163,769,130元，每股擬分配2.7294855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2.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者，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或發行及收回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或其他因素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 三、本次討論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就業禁止之限制係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就業禁止之限制。(明細詳如附件二)
- 四、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相關內容對照表，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0年3月30日起至110年5月2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五日內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七、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八、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10年4月2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九、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民國110年4月28日至110年5月2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
- 十一、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貴股東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附件一】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暨相關事宜案說明：

本公司於2020年03月31日董事會議決買回股份普通股300仟股，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每股新台幣84.55元)轉讓予員工，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之規定說明如下：

(1)所定轉讓價格、折價比率、計算依據及合理性：

本公司擬以定價日前三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成交均價乘以70%計算，目前定價普通股轉讓員工價格為每股新台幣59.47元(以2021年2月24日前三個營業日成交均價每股新台幣84.96元\*70%)，並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實際定價日，折現比率依目前經濟狀況及本公司未來營運情形觀之，尚屬合理。

(2)轉讓股數、目的及合理性：

- a、轉讓股數：300仟股。  
b、轉讓目的：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  
c、合理性：本公司本次轉讓股數僅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0.5%，基於激勵員工及留才目的，應屬合理。

(3)認股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

- a、認股員工資格條件：依本公司「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四條辦理。  
b、得認購之股數：依本公司「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五條辦理。

(4)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 a、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  
依本公司110年2月24日第四屆第18次董事會前三個營業日普通股成交均價每股新台幣84.96元與轉讓價格每股新台幣59.47元所計算之可能費用化金額為新台幣7,647千元，依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盈餘稀釋新台幣0.1275元。
- b、說明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  
本公司若以每股新台幣59.47元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預計將產生現金流入新台幣17,841千元，除上述對本公司損益及每股盈餘影響外，本次庫藏股收回暨轉讓共計產生淨現金流出新台幣7,524千元，本公司目前財務結構穩健，且持續獲利產生營業現金流入，本次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財務負擔。

### 委託書填發須知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附件二】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名單

職稱	董事姓名	本次擬解除競業禁止職務
董事長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玢	三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 代表人：宮田佑馬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黃銘傑	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董事 社團法人台灣公平交易法學會董事